

证券代码：000899

证券简称：赣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0-68

##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公开摘牌方式参与完成江西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增资项目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落实国家发改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推进电力交易机构规范化建设的通知》（发改经体[2018]1246 号）等文件要求，江西省发展改革委于 2020 年 3 月 14 日下发了《关于印发江西省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股份制改造方案的通知》（赣发改能源[2020]133 号），江西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将进行股份制改造，组建由国网江西电力公司控股，发电企业、售电企业、电力用户等市场主体参股的混合所有制企业。

2020 年 5 月，江西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电力交易中心”或“标的公司”或“融资方”）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征集受让方，以挂牌方式向不超过 8 名投资方进行增资。2020 年 6 月，经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审议，同意公司向北京产权交易所提交增资的申请材料，参与此次江西电力交易中增资项目。

2020 年 7 月，挂牌期满后，最终确认的投资人包括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国电江西电力有限公司、华能安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江西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江西和惠配售电有限公司、江西凌峰售电有限公司、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等 8 家公司。公司与标的公司原股东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

标的公司及其他被确认的最终投资人共同签署《增资协议》。公司参与本次江西电力交易中心增资项目投资金额为 820.960374 万元，投资比例为交易完成后江西电力交易中心全部股权的 5.5%。

本次对外投资事宜根据《公司章程》，属于公司董事会闭会期间，董事长审议决策权限内。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 （一）名称：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000705507530X

注册资本：1,764,713.53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3 年 11 月 26 日

企业注册地：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湖滨东路 666 号

法定代表人：曹世强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从事输电、配电、售电；电网经营、电力购销及增值服务；电力生产、供应、调度及交易；电力计量技术服务；电力信息与通信服务；蒸汽热供应；蒸汽、热水生产；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仪器仪表、电力设备安装调试、运行检修；与电力有关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电力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机械设备维修；人才交流服务（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电力投资、规划、设计与施工；软件业；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电子设备的销售；电动汽车租赁业务；充换电设施建设、运营及相关配套服务；节能诊断、咨询、设计、研发及新能源开发与技术服务；综合能源服务；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名称：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0005787948475

注册资本：207,003.07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 年 8 月 12 日

企业注册地：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艾溪湖北路 66 号

法定代表人：陆成龙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电力、可再生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管理，组织电力的生产。电力工程建设监理、招投标，电能设备的成套、配套、监造、安装、运行维护、检修、电能及配套设施的销售，科技开发、技术服务，物资供应、经销。环境保护工程、粉煤灰等电厂工业固体废弃物的开发与利用。实业投资及管理，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提供劳务服务、中介服务等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三）名称：国电江西电力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000690974469A

注册资本：203,063.81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9 年 7 月 12 日

企业注册地：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北京东路 1198 号国电大厦

法定代表人：周平平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从事电源、热源、水资源、风力资源的开发、投资、建设和管理；煤矿、水泥、电解铝的投资；电力工程建设、监理、招标投标及相关技术开发；对外贸易经营（实行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业务除外）；对外工程承包；综合技术服务；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国内贸易及生产、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四）名称：华能安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323674993969D

注册资本：117,511.73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8 年 6 月 24 日

企业注册地：江西省萍乡市芦溪县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张建林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电力的生产和供应；电力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热力的生产和供应及购销；供热管网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配电网的投资、建设、运营、检修；清洁能源的开发和利用；售电业务；电力购销；合同能源管理；废弃资源的回收加工处理、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名称：江西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000586570966X

注册资本：83,248.6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6 日

企业注册地：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开大道 1388 号赛维莱国际企业城

法定代表人：吴伟华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电力生产与销售；风力发电技术咨询与技术服务；风力发电设备检修、安装、调试及维护；新能源开发与利用。（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六）名称：江西和惠配售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983MA35K7AL0U

注册资本：25,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 年 8 月 22 日

企业注册地：江西省宜春市高安市新街镇(江西省建筑陶瓷产业基地内)

法定代表人：赵杞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售电、配电业务；电力工程设计、施工；电力设备维护；机电设备、机械设备销售；电力和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电力交易代理，智能电网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及存储；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综合能源管理、节能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七）名称：江西凌峰售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000MA35GED56M

注册资本：20,001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 年 1 月 28 日

企业注册地：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省政府大院东四路 23 号龙式大厦 B 座 408 室

法定代表人：李喜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售电；电力工程设计、施工；电气设备的运行维护、试验服务；电力设备器材批发、零售、租赁；电力投资；新能源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及管理；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八）名称：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5001598600539

注册资本：370,478.09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0 年 5 月 9 日

企业注册地：江西省新余市冶金路

法定代表人：夏文勇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液化气体、压缩气体、易燃液体（煤焦油、煤焦酚、粗苯、煤焦沥青、焦化萘、蒽油、洗油、硫磺、氧、液氧、氮、液氮、氩、液氩）（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 2021 年 4 月 16 日）；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和车辆）、安装和维修；进出口贸易；房屋建筑、安装、维修；仓储租赁业；互联网服务；农业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协议当事人与本公司及各所属单位之间无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增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 （一）项目名称和类别

江西电力交易中心增资项目。江西电力交易中心为非营利性机构，交易业务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监督管理，是江西省内唯一的电力交易机构，具体负责电力市场日常管理和运营工作，并根据全省电力市场化改革进程实施增加其他职责，为市场主体提供规范、公开、透明的电力交易服务。

#### （二）评估价格

标的公司增资价格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的公开挂牌结果人民币 4,925.76244 万元为本次增资价格。

#### （三）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江西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000MA35HXGJ7B
- 3、住所：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湖滨东路 666 号
- 4、法定代表人：王和春
- 5、注册资本：10000.246138 万元人民币（增资前）
- 6、成立日期：2016-05-23

7、营业期限：长期

8、经营范围：负责电力市场交易平台的建设、运营和管理；组织开展省（市、自治区）内电力直接交易、合同转让交易、容量交易等电力交易，提供与上述交易相关的电力交易合同管理、结算、信息披露、规则研究、咨询、培训等服务；负责市场主体的注册和相应管理，协助维护电力交易市场秩序。（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持股 100%（增资前）

10、财务状况：

近三年年度审计报告（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资产总计	负债总计	所有者权益
	10321.23	320.49	10000.73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578	0.46	
2018 年度	资产总计	负债总计	所有者权益
	5114.41	114.14	5000.27
	营业收入	净利润	
	669.9	0.04	
2017 年度	资产总计	负债总计	所有者权益
	5012.39	12.16	5000.24
	营业收入	净利润	
	52	0.25	

11、增持前后持股比例

公司对江西电力交易中心的增资方式为现金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本次增持前后，各方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名称	增持前持股比例	增持后持股比例（%）
1	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	100%	67
2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	5.5
3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	—	5.5
4	国电江西电力有限公司	—	5.5
5	华能安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	3
6	江西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	—	3

序号	名称	增持前持股比例	增持后持股比例 (%)
7	江西和惠配售电有限公司	—	5
8	江西凌峰售电有限公司	—	4
9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	1.5
	合计	100%	100%

12、截至公告日，江西电力交易中心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 (一) 协议签署方

原股东（甲方）：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

投资方（乙方）：乙方 1：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

乙方 2：国电江西电力有限公司

乙方 3：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 4：华能安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 5：江西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

乙方 6：江西和惠配售电有限公司

乙方 7：江西凌峰售电有限公司

乙方 8：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融资方（丙方）：江西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 (二) 投资金额

乙方以现金认购丙方新增注册资本，乙方合计认缴丙方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925.494366 万元，认购价为人民币合计 4,925.76244 万元。其中，计入丙方注册资本人民币 4,925.494366 万元，溢价 0.267878 万元，计入丙方资本公积，由全体股东按其持股比例享有。

乙方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出资额（万元）	序号	名称	出资额（万元）
1	乙方1	820.960374	5	乙方5	447.796568
2	乙方 2	820.960374	6	乙方6	746.327612
3	乙方 3	820.960374	7	乙方7	597.062090



序号	名称	出资额（万元）	序号	名称	出资额（万元）
4	乙方4	447.796568	8	乙方8	223.898284
合计			4,925.762244		

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东出资情况和股权结构为：

序号	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甲方	10,000.24613	货币及实物	67
2	乙方1	820.915728	货币	5.5
3	乙方2	820.915728	货币	5.5
4	乙方3	820.915728	货币	5.5
5	乙方4	447.772215	货币	3
6	乙方5	447.772215	货币	3
7	乙方6	746.287025	货币	5
8	乙方7	597.029620	货币	4
9	乙方8	223.886107	货币	1.5
	注册资本	14,925.740504		100%

### （三）主要条款

1、支付方式：乙方已向北京产权交易支付的保证金合计人民币 1,504.167 万元，该保证金不计算利息并在本协议生效后直接转为乙方增资款的一部分。乙方同意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其认缴增资款的剩余部分一次性支付至北京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2、增资期间损益和所有者权益处理：过渡期内丙方相关费用将通过甲方与丙方签订的《电力交易服务协议》予以补偿。甲、乙、丙三方确认，本次增资完成后丙方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所有者权益，由本次增资后的所有股东按照所列持股比例享有。

3、增资后公司治理结构：甲方与乙方成为丙方的股东，组成股东会。本次增资后，丙方暂不设立董事会、监事会，保持增资前架构，至丙方股权结构进一步优化时设立。本次增资后，丙方设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若干名。

4、各方权利和义务：乙方成为丙方新股东后，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五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丙方股权。甲方、乙方不将其所持有的丙方股权设立质押或设立信托，不进行任何形式的担保。

5、**违约条款：**若乙方任何一方或几方未按本协议约定期限支付增资价款，每逾期1天，相应违约方应按其应付未付增资价款的0.5%向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30天，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并有权扣除该违约方已交纳的全部保证金，如丙方扣除的保证金数额不足以弥补丙方的损失，丙方有权要求该违约方赔偿由其违约而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其他守约方均有权要求该违约方承担因其违约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此次以公开摘牌方式向标的公司增资，旨在积极响应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江西省发改委等相关指导精神，积极参与央企混改，支持江西电力交易中心完成股份制改造目标，提升公司作为省属发电企业的电力市场地位，助推公司后续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此次以自有资金出资对当期损益不存在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

- (一)《意向投资方资格确认通知书》
- (二)《江西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增资项目增资协议》

特此公告。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5日